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天津东丽及中国石墨烯联盟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存在不确定性。正式投资协议的签署及实施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光电”或“公司”）为了顺应新材料产业的发展趋势，积极拓展石墨烯在光电显示、新能源及其他领域的产业应用，并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作为研发、产业化和投资平台，加速石墨烯产业链的布局，近日公司与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丽”）及中国国际石墨烯资源产业联盟（以下简称“中国石墨烯联盟”）基于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共同签署了《合作协议》，就联盟工作总部落户在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并适时成立石墨烯专项产业基金事宜达成共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战略合作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一）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光华

住所：天津市东丽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兴办合资合作生产性质企业；兴办和经营开发区生产、生活文化及公共设施 and 公共服务事业；经营开发区进出口贸易；经营区内企业所需物资供销业务、办理投资所需咨询服务和综合技术服务、承办三来一补业务。

公司与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天津东丽高度重视和关心石墨烯产业的发展，并于去年 12 月与中航工业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就石墨烯项目产业化达成合作意向，拟在石墨烯材料的研发、应用和产业化方面开展全方位的合作。立足天津，共同设立组建股权投资基金，除可有效挖掘整合现有产业资源项目外，更可通过产业资源的延伸，积极吸引新的项目落户当地，加速天津

石墨烯产业发展升级，着力打造京津冀集科研创新、孵化应用于一身的石墨烯全产业链集群。

（二）中国国际石墨烯资源产业联盟

发起人：丰域矿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发起人法定代表人：顾辰阳

中国国际石墨烯资源产业联盟是一个开放性的国际非营利组织，由全球从事石墨烯制备和应用研究的大学、科研院所及国际范围内的石墨烯重点应用企业、金融投资机构和协会等组成。

联盟宗旨是：立足中国，面向全球，搭建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建立产学研信息、知识产权等资源共享机制，推动有关标准、评价、质量检测体系建设，推进石墨烯制备技术和产业化应用，促进石墨烯产业发展。

中国国际石墨烯资源产业联盟依托发起单位和核心会员单位的科技、金融资源，下设“烯盟石墨烯产业基金”，基金管理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金融专家+经营专家”式的双轨制管理团队，在新材料投资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和广泛的资金募集渠道。

公司与中国国际石墨烯资源产业联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为把握石墨烯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加速石墨烯产业布局，对产业进行引导，使其在天津市聚集，并分享未来产业发展所带来的巨大经济和社会效益，根据国家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石墨烯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5〕435号）明确提出的：“引导各类资本参与石墨烯企业股权并购和高端项目开发。鼓励有条件的地区设立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要求，公司与天津东丽、中国石墨烯联盟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将联盟工作总部落户在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并适时成立石墨烯专项产业基金事宜达成如下共识。

（一）公司主要责任：

1、借助天津市的地域、政策、产业等优势，结合联盟的技术力量，东旭光电的资本及优势，充分整合技术和产业资源，出资与天津东丽（或天津东丽指定平台公司）以及中国石墨烯联盟下设基金管理公司共同设立烯盟（东旭·天津）石墨烯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名称以最终工商部门核定为准，基金设立细节，各方另文协商）；

2、基金注册地为天津市东丽区；

3、基金将优先针对在天津东丽落户的项目进行投资考察和投资。

（二）天津东丽主要责任：

1、为中国石墨烯联盟工作总部落户天津东丽区提供办公场所，并协助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为烯盟（东旭·天津）石墨烯产业发展基金的成立，提供引导资金支持，具体细节根据届时有关政策，另文协商；

2、为中国石墨烯联盟的核心企业提供人才引进、科技成果转化及科技政策资金支持；中国国际石墨烯资源产业联盟和烯盟（东旭·天津）石墨烯产业发展基金将同时享受天津市自贸区（国家级）、自创区（国家级）及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全部人才等相关扶持政策。

（三）中国石墨烯联盟的主要责任：

1、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将联盟工作总部落户在天津东丽区（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事宜；将天津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纳入联盟理事单位；

2、中国石墨烯联盟下设的基金管理公司为烯盟（东旭·天津）石墨烯产业发展基金的成立，提供资金募集支持，具体细节根据届时有关政策另文协商；

3、每年举办至少一场国际高端论坛。邀请业界国际知名人士及相关领导参会；在 5 年内将联盟做成国际石墨烯科技、金融、产业领域的交流平台，逐渐成为年度“全球石墨烯领域的最高级别盛会”，吸引世界各国企业、机构、政府前来参会。

三、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中国国际石墨烯资源产业联盟的定位与公司石墨烯产业发展战略具有很高的契合度，为推动石墨烯产业化，公司正加速海内外石墨烯资源整合。合作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公司借助天津市的地域、政策、产业等优势，结合联盟的技术力量和国际资源，把握石墨烯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加速公司的石墨烯产业布局，推动天津石墨烯资源集聚和产业整合，助力国家石墨烯产业的发展。

公司与天津东丽（或天津东丽指定平台公司）以及中国石墨烯联盟下设基金管理公司共同设立的烯盟（东旭·天津）石墨烯产业发展基金的实施尚需签订正式投资协议，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且该产业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有可能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根据石墨烯产业发展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30日